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公告编号:2023-17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博	董事	工作原因	鲜志刚
刘刚	董事	工作原因	张德勇
李克强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任晓常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9,921,799,4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6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安汽车、长安B	股票代码	000625,2006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德勇、黎军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东升门路61号金融城2号T2栋		
电话	023-67594008		
传真	023-67866055		
电子信箱	cazqc@changan.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主要业务涵盖整车(含乘用车、商用车)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以及发动机的研发、生产。同时,公司积极发展移动出行、汽车生活服务、新营销、换电服务等新业务,加快探索产业金融、二手车等领域,以构建较为全面的产业生态,向智能低碳出行科技公司转型。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引领汽车文明造福人类生活”为使命,秉承“节能环保、科技智能”的理念,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智能汽车,致力于用科技创新引领汽车文明,努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旗下现拥有长安汽车、欧尼汽车、凯程汽车、长安深蓝、阿维塔等自主品牌,其中长安深蓝、阿维塔为长安汽车近年发布的新能源品牌。长安深蓝定位为年轻、科技的数字纯电品牌;阿维塔定位为情感智能电动汽车品牌。此外长安汽车还通过中外合资企业长安福特、长安马自达生产销售合资品牌车型。

公司推出了包括CS系列、逸动系列、UNI系列、欧尚系列、神骐系列等一系列经典自主品牌车型,同时,打造了深蓝SL03、阿维塔11、Lumin、奔奔E-star等新能源车型;合营企业拥有新一代蒙迪欧、探险者、冒险家、飞行家、昂克赛拉、CX-5、CX-30等多款知名产品。公司众多车型深受市场欢迎和消费者的喜爱。

2022年,长安汽车克服多重不确定性因素的反复影响,经营质量总体可控,全年实现销量234.6万辆,同比增长2.0%,市占率同比持平;长安系中国品牌汽车销售187.5万辆,同比增长6.8%,居行业第二;长安系新能源车销量突破27万辆,同比增速大幅好于新能源汽车行业,以坚决的行动为党的二十大交出了长安答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元)	146,048,555,951.92	135,404,623,479.63	7.86%	118,265,186,39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858,105,705.70	55,732,932,103.72	12.78%	53,410,193,236.09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元)	121,262,864,085.40	105,141,877,237.05	15.32%	84,565,544,14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98,451,093.72	3,552,463,320.03	119.52%	3,324,251,16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58,919,314.80	1,652,771,338.77	169.78%	-3,249,984,52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66,346,858.52	22,971,723,210.84	-75.33%	10,675,953,479.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36	122.22%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36	116.6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7%	6.53%	6.54%	7.1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575,856,873.59	21,997,711,520.12	28,778,056,089.43	35,901,239,60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6,355,136.07	1,321,270,999.71	1,042,292,116.23	898,532,84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9,972,838.78	830,140,980.56	739,364,812.69	619,440,68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267,734.42	5,082,968,685.78	-2,069,436,274.57	1,883,546,712.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1,1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6,2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7%	1,783,090,143	170,093,458	无质押、标记或冻结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2%	1,410,747,155	5,031,364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10%	506,243,257	340,186,91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4.30%	426,362,905			
中汇富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3%	280,498,8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4%	143,126,9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72%	71,921,43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43%	42,682,415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0%	39,905,61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34,742,1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中汇富通投资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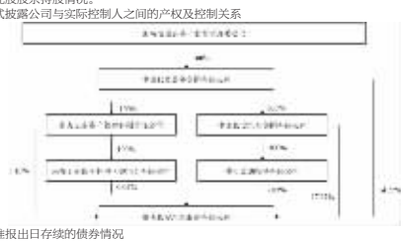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2长安K1	148147.SZ	2022年12月19日	2027年12月20日	100,000	3.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2年12月1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2)10732号),评级结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债券信用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6.90%	58.74%	-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45,891.93	165,277.13	169.78%
EBITDA全部债务比	46.48%	39.59%	6.89%
利息保障倍数	137.44	67.31	104.19%

三、重要事项

无。

法定代表人:朱华荣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3-16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在长安科技产业园801会议室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3年4月6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5人,其中委托出席3人,董事张博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鲜志刚先生投票表决;董事刘刚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张德勇先生投票表决;独立董事李克强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任晓常先生投票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朱华荣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 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三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其摘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的《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1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初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36,887,741,937.47元,公司202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5,458,452,218.57元,减去提取盈余公积545,845,221.86元,扣除2022年当期分配上年度现金股利1,778,856,191.54元,加上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4,773,770.00元,减去处置子公司120,235,907.73元,2022年末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39,906,030,604.91元。2022年末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44,742,705,933.76元。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需求及股东回报,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9,921,799,4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6元(含税),公司合计拟派送现金人民币2,341,544,663.5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同时兼顾考虑了公司运营和长期发展方面资金需求,保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若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 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六 2022年度财务决算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1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八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九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朱华荣先生、鲜志刚先生、张博先生、刘刚先生、周开圣先生、张德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本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3-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 聘任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内控报告审计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继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公司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内控报告审计师,并授权管理层与审计师协商具体收费标准。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2023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0)。

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本事项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一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议案十二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议案十三 关于择期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拟于2023年6月30日前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择期召开。董事会授权朱华荣董事长决定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

议案一和议案六的详细内容见《2022年度股东大会资料》(将于202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发出时披露)。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23-18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56号)的核准,本公司向包括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内的1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560,747,66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94.10元,扣除应承担的承销费和保荐费后本公司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988,059,154.12元。实收募集资金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人民币5,986,084,079.35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0月9日到账,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0662431_D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金额为: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初余额	2,039,998,452.25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26,109,867.89
减:本报告期募投项目使用净额	693,301,643.80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末余额	1,372,806,676.34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合计金额为人民币5,988,059,154.12元。2020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252,079,253.48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47,219,811.57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93,301,643.8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692,600,708.85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程序》(以下简称“管理程序”),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披露等进行了规定。上述管理程序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管理程序》的要求,2020年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城天街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2022年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刘家台支行	3100022429200120491	活期存款	42.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刘家台支行	3100022429200140179	活期存款	1,237,597,527.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023900077110101	活期存款	35,821,462.7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城天街支行	39550180801735063	活期存款	2,989,870.44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500101012001003111 7	活期存款	1,814,173.7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111201013100435758	活期存款	94,623,598.56
合计			1,372,806,676.34

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605,458,600.00元变更用于“新一代节能产品转型升级项目”。公司于2022年7月8日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新一代节能产品转型升级项目”,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9日披露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8)。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在非公开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1,378,818,553.05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本公司《管理程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378,818,553.0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该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1月18日出具的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0662431_D05号专项报告鉴证。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调整升级项目”、“H系列五期、NE1系列一期发动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碰撞试验室能力升级建设项目”、“CD569生产线建设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605,458,600.00元变更用于“新一代节能产品转型升级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3)。

本公司2022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附件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8,608.4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330.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0,545.8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260.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0,545.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8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H系列五期、NE1系列一期发动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是	141,568.38	103,313.68	17,031.87	100,831.01	98%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碰撞试验室能力升级建设项目	是	11,505.75	8,251.85	2,076.08	8,042.02	97%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CD569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5,576.22	9,418.59	4,921.37	9,433.27	100%	是	项目周期结束后方可明确	不适用	否
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调整升级项目	是	249,968.06	142,399.78	7,565.82	133,208.75	94%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0	180,000.00	-	180,000.00	1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节能产品转型升级项目	否	-	160,545.86	37,745.02	37,745.02	24%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8,608.41	603,929.76	69,330.16	469,260.07	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1月18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378,818,553.0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该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0662431_D05号专项报告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原计划的H系列五期、NE1系列一期发动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碰撞试验室能力升级建设项目、CD569生产线建设项目,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调整升级项目等4个募投项目投入资金与前期规划相比存在部分节余,主要原因系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进口设备国产化替代的手段,降低了实际投入金额;同时公司为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持续对方案进行了优化,且精益投资过程管理,实现了对投资规模和节奖的控制。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现阶段发展需求,经公司综合研判,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规模,并将节余资金1,605,458,600.00元用于公司新一代节能产品转型升级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节能产品转型升级项目	1.H系列五期、NE1系列一期发动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碰撞试验室能力升级建设项目 3.CD569生产线建设项目 4.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调整升级项目	160,545.86	37,745.02	37,745.02	24%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0,545.86	37,745.02	37,745.02	2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公司原计划的H系列五期、NE1系列一期发动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碰撞试验室能力升级建设项目、CD569生产线建设项目,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调整升级项目等4个募投项目投入资金与前期规划相比存在部分节余,主要原因系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进口设备国产化替代的手段,降低了实际投入金额;同时公司为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持续对方案进行了优化,且精益投资过程管理,实现了对投资规模和节奖的控制。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现阶段发展需求,经公司综合研判,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规模,并将节余资金1,605,458,600.00元用于公司新一代节能产品转型升级项目。 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信息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调整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公告编号:2023-19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已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部分附属企业之间存在日常经营性交易,与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部分附属企业之间存在日常经营性交易,与重庆长安望江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之间存在物业租赁和综合服务等日常交易,与合肥智企业之间存在日常经营性交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事项。2023年,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843.93亿元,2022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369.06亿元。

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朱华荣先生、鲜志刚先生、张博先生、刘刚先生、周开圣先生、张德勇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参加会议的9名董事一致表决同意通过该项议案。

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该交易的关联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1-3月份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或综合服务或承租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877,822.46	3,948.36	13,854.88
	深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51,068.96	93,653.58	469,377.07
	成都华川电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83,258.93	13,330.89	43,349.12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60,012.74	8,738.20	51,066.60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69,704.29	26,919.78	105,938.31
	南方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59,709.79	15,015.97	47,490.22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89,996.85	28,424.02	85,021.73
	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134,887.65	25,396.57	41,711.38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接受劳务、采购工程物资	参照市场价格	169,622.64	25,635.80	79,706.19
	四川宁江山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63,059.44	17,702.51	23,636.84
	重庆青山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121,529.79	261,184.48	592,910.55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813,504.32	99,599.14	348,291.97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309,330.96	30,117.11	100,067.67
	重庆耐世特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87,239.96	34,778.29	83,140.52
	重庆建设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47,157.22	8,119.16	18,854.26
	重庆梧桐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242,186.59	8,490.57	16,226.41
	重庆长线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91,000.00	-	0.00
	其他关联方	采购零部件、接受劳务、采购工程物资、承租、综合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196,554.46	33,310.39	132,775.06
	小计:			4,967,647.05	734,364.92	2,253,418.78
销售商品或接受劳务或综合服务或承租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55,010.05	86,754.27	0.47% 63.41%
	成都万友翔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128,436.95	274,328.61	1.09% 46.82%
	贵州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88,485.22	225,253.58	0.75% 39.28%
	江苏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47,071.62	48,508.38	0.40% 97.04%
	万友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59,803.06	119,478.42	0.51% 50.05%
	云南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114,256.84	197,252.02	0.97% 57.92%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24,751.46	56,857.73	0.21% 43.53%
	重庆万友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168,501.08	339,708.69	1.43% 49.60%
	重庆万友尊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参照市场价格	147,630.89	66,225.36	1.26% 222.92%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人员支持、积分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	20,593.70	44,468.91	0.18% 46.31%	2022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22)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49,082.60	124,131.04	0.42% 39.54%	
	安徽万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材料及零部件、资金占用	参照市场价格	529.33	43,982.86	0.00% 1.20%	
	重庆长安跨越车辆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人员支持、商标权使用费	参照市场价格	8,006.01	31,905.75	0.07% 25.09%	
	深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零部件、提供劳务、人员支持	参照市场价格	282,604.29	703,